

文章编号: 1000-5692(2007)04-0478-04

林业信贷融资困难的原因及解决途径探讨

陶宝山¹, 石道金¹, 韩国康², 刘海英²

(1. 浙江林学院 经济管理学院, 浙江 临安 311300; 2. 浙江省林业厅 计划财务处, 浙江 杭州 310020)

摘要: 我国林业建设取得了丰硕的成果, 但建设资金不足的问题依然十分突出。对林业信贷融资困难的原因和解决途径的研究表明, 信息不对称导致资金交易成本过高是林业信贷融资困难的主要原因, 开展林权抵押贷款是解决难题的有效途径之一。以浙江省为例, 对市场化程度、森林资源条件、政策法规保障体系、林业专业合作组织建设等方面进行了分析, 认为开展林权抵押贷款的基础条件已经具备, 但是需要在统一领导和多方配合下逐步推进。参 14

关键词: 林业经济学; 信贷融资; 信息不对称; 林权抵押贷款; 浙江省

中图分类号: F326.27; S7-90 **文献标志码:** A

近年来, 林业行业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 大力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极大地激发了广大农民群众从事林业、投入林业的积极性, 绿化造林、生态建设取得重要进展, 森林资源不断增加, 人居环境逐步改善, 林业产业迅猛发展。但是林业建设中投入资金短缺的难题依然存在, 如我国 2 期三北防护林建设计划共需投入 189.5 亿元, 实际累计投入资金 136.46 亿元, 资金缺口近 60.00 亿元^[1]。林业融资过程中金融部门慎贷、惜贷现象突出, 林业企业和林农的信贷需求难以得到满足, 缺乏足够资金从事林业生产, 信贷融资困难已成为制约林业建设和发展的一个关键问题。笔者从信息经济学和新制度经济学视角探讨林业信贷融资困难的原因及其解决途径, 并以浙江省为例, 分析进制度创新开展森林资源资产抵押贷款(林权抵押贷款)的条件。

1 林业信贷融资困难的原因: 信息不对称

在信贷市场上, 相关信息在借贷双方的分布是不对称的, 资金需求方对自己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资金用途以及可能的经营风险等真实情况有比较清楚的认识, 而资金供给方则较难获得这方面的真实信息。由于市场经济主体都是有理性的, 在各种约束条件下将追求自身利益的最大化。在交易双方信息不对称的情况下, 信息优势方为了自身利益, 就有可能隐瞒相关信息, 选择对信息劣势方不利的行为, 从而发生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 影响信贷市场的运行效率^[2]。

林业信贷市场的逆向选择是在林业企业与金融部门交易之前的信息不对称引起的。林业是弱质行业, 易受到气候、病虫害等外部因素的影响, 经营过程不确定性大, 风险较高, 因此, 放贷时金融部门关注更多的是贷款的安全问题。林业生产多集中于偏远落后地区, 交通不便, 具有生产周期长、层次复杂、生产经营活动风险较高的特点, 而且林业企业数量众多, 规模大小不一, 管理水平参差不齐, 尤其是从事林业生产的单位中相当一部分是个体林农。同时, 因为专业性较强的原因, 社会对林业生产的认识往往比较模糊, 林业企业与金融部门进行资金交易时处于信息优势, 而金融部门处于信

收稿日期: 2007-03-08; 修回日期: 2007-04-14

基金项目: 浙江省教育厅资助项目(20060680); 浙江省林业厅资助项目(06A09)

作者简介: 陶宝山, 讲师, 硕士,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从事林业经济与财务会计等研究。E-mail: labstao@126.com

息劣势，它难以甄别林业企业信用状况的优劣，林业企业也不会主动提供自己信用状况差的信息，金融部门只能根据所有林业企业平均的信用状况确定贷款利率或信贷条件。但事实上不同林业企业的经营效益、财务状况及风险偏好并不相同，面对同一的贷款利率或信贷条件，风险低信用状况好的林业企业将承担更多的融资成本，当这些企业认为贷款利率过高或信贷条件过于苛刻以致项目收益低于预期目标时，这些风险低信用状况好的企业就会选择退出信贷市场，不向银行申请贷款，而风险高信用状况差的林业企业往往愿意接受较高的贷款利率或信贷条件，所以市场上将剩下信用度较低的企业。当银行认识到林业信贷市场上企业整体信用状况下降时，为了降低风险，确保收益，只能选择提高贷款利率或信贷条件，高昂的融资成本又将使部分信用度相对较高的林业企业退出信贷市场，如此“初始平均利率—低风险企业退出市场—较高利率—较低风险企业退出市场……”的反复循环，最终导致林业信贷市场趋于萎缩^[3]。所谓道德风险是指金融部门发放贷款后，为了追求自身利益最大化，林业企业采取违背协议的行为选择，改变贷款资金用途，将资金投向高风险、高收益项目，当高风险投资成功时高收益全部为企业所得，而高风险投资失败时投资损失却由金融部门跟企业共同承担，从而损害了金融部门的利益^[4]。

为了消除信息劣势，降低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带来的不良影响，确保贷款的安全性，金融部门必须耗费一定的人、财、物等经济资源用于对林业企业及其贷款项目的调查、跟踪和监督检查，增加了内生交易费用，从而引起资金交易成本的上升，造成金融部门的“惜贷”或者“慎贷”现象。

2 林业信贷融资困难的解决途径：林权抵押贷款

针对林业融资难题，广大理论工作者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和探索。王永清等^[5]在界定公有制林业和非公有制林业范围的基础上提出分类融资的思路，认为公有制林业中的公益林业资金主要应来源于不以盈利为目的的政府和非获利性国际金融组织，商品林业融资渠道应多元化，包括资本市场融资、森林生物资产出租、抵押贷款及借助信托投融资等；非公有制林业通过个体私营制、股份合作制及股份公司制等不同的经营方式多渠道融资。李浪^[6]针对非公有制林业提出3种融资方式：①银行参与林业生产管理过程的银行贷款“报账制”；②规范民间融资，发展林业合作组织；③通过林业股票和林业公司债券等进行资本市场直接融资。陈玲芳等^[7]在讨论了林业信贷融资成本的基础上提出：①加快林业信用体系建设；②完善林业信用担保体系；③开展符合林业特点的森林资源资产抵押贷款等金融创新。朱勇茂^[8]分析了森林资源资产抵押贷款的必要性，指出实施的关键在于森林资源资产的评估、抵押和处置等环节。颜玲^[9]阐明了森林资源资产抵押权的法律依据。

多样化多渠道融资已经成为解决林业资金难题的共识，需要进一步讨论的是不同融资方式的约束条件及其可行性。林业信用体系的建设跟市场化程度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涉及到标准的建立，数据的整合和商业化运作等诸多方面，在目前我国市场经济还不够完善的条件下，短期之内难以完成。银行贷款报账制要求贷款企业拥有一定的规模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目前在世行专项贷款的管理中采用，对于我国金融部门而言，介入众多规模较小、财务制度不健全的个体林业企业管理显然不现实。进入资本市场通过林业股票和林业债券等方式融资目前只能适用于极少数较大规模的林业企业，并不能解决广大中小林业企业的资金难题。事实上，林业融资难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信息不对称而导致了资金市场过高的交易成本。根据新制度经济学理论，制度安排和交易费用之间有着深刻的内在联系，有效的制度安排能够对信息优势方的机会主义动机进行抑制，使优势方无法利用信息不对称获取私利，同时，信息劣势方也不需要了解信息优势方的全部信息，而仅需了解制度本身的信息，以及对方是否会作出与制度相符的行为即可，从而节约信息成本，缓解信息不对称造成的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问题，降低了交易成本^[10]。作者认为，林权抵押贷款是一种兼顾了资金交易安全和效率的金融制度创新，一方面，抵押权强有力的担保功能可以抑制林业企业的机会主义动机，减少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的发生，从而保障金融部门的资金安全；另一方面，不转移抵押物而实现担保获得生产所需资金，可以提高林业企业的资金运行效率。同时，这种制度安排还可以盘活林业企业拥有的大量森林资源资产，通过资金的融通实现森林资源资产价值，充分发挥林业资源优势，促进林业发展，还可以在降低信贷资金风险的情况下拓展金融部门的业务范围，增加贷款总量，提高企业收益。因此，林权抵押贷

款可以有效降低林业资金信贷的交易成本,使林业企业获得项目投资所需的资金,也使金融部门有保障地拓展业务,在降低风险的情况下增加资金供需双方的收益。

3 浙江省实施林权抵押贷款制度的条件分析

事实上,抵押担保贷款是世界各国金融业一种通行的作法,而我国是在1995年国家颁布《商业银行法》《担保法》后银行才开始发放抵押担保贷款,抵押物较多集中于房地产、机器及交通运输工具等,抵押担保贷款对于减少贷款风险,促进资金融通和商品流通,保障债权的实现,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11]。但是任何制度都是一定历史社会条件的产物,都有一定的适用范围,加上林业行业本身的特殊性,有必要进一步探讨进行制度创新开展林权抵押贷款的可行性。以浙江省为例分析如下。

3.1 经济发展迅速,市场化程度比较高

改革开放以来,浙江经济以年均13.1%的增幅持续快速发展,地区生产总值从1978年的124亿元上升到2005年的13365亿元,从全国的第12位跃升到第4位,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从331元提高到27552元,首次超过3000美元(按2005年平均汇率折约3363美元)^[12]。根据中国经济改革基金会国民经济研究所《中国市场化指数——各地区市场化相对进程2004年度报告》,2000—2002年,全国各省区市场化程度排序中,浙江列广东之后,位居全国第二。2005年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发布的《中国城市金融生态环境评价》报告根据经济基础、企业诚信及地方金融发展等9个因素评价了全国50个大中城市的金融生态环境,认为“除上海名列前茅外,浙江与苏南地区各城市均排名前列……,从地区比较看,浙江的金融生态整体上优于江苏”。

3.2 森林资源比较丰富,林权流转日益活跃

浙江省现有林地面积667.97万 hm^2 ,其中森林面积584.42万 hm^2 ,全省森林覆盖率达60.5%。活立木总蓄积量为1.94亿 m^3 ,其中森林蓄积量为1.72亿 m^3 。2005年,全省林业产业总产值为1060亿元,林业经济总量连续多年位居全国前列。随着市场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和林权制度改革的深入,浙江省森林资源资产流转日益活跃,近年来,全省流转面积33万 hm^2 。省委和省政府把规范流转作为新一轮山林延包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2006年及时出台了《浙江省森林、林木和林地流转办法(试行)》。2006年1月5日,全国首个完全开放式的森林资源流转、交易网站——华东森林资源交易网站在浙江省建德县开通,标志着浙江省林权流转又迈上一个新台阶。

3.3 相关政策法规保障基本具备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中发[2003]9号)均明确了森林资源资产抵押的合法性,尤其是《森林资源资产抵押贷款登记办法(试行)》(国家林业局林计发[2004]89号)对森林资源资产抵押的范围及抵押合同的形式要件和实质要件、抵押具体程序等作出了具体规定,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中共浙江省委、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林业现代化建设的意见》(浙委[2004]5号)和《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延长山林承包期工作的通知》(浙委办[2006]5号)都明确指出“森林、林木和林地使用权可依法流转,可依法继承、抵押、担保、入股和作为合资、合作的出资或条件”,实现了集体林区林权到村到户,为开展林权抵押贷款提供了先决条件^[13]。

3.4 林业专业合作组织与林业信用体系建设有序开展

近年来,浙江省林业专业合作组织发展迅速,目前全省已有林业产业联合会、花卉协会、竹产业协会、山核桃产业协会、香榧产业协会、地板协会和森林旅游资源开发协会等多家林业专业协会,还有林业专业合作社89家,这些林业专业合作组织在加强技术开发、行业自律和价格协调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14]。2004年按照“政府扶持,协会牵头,企业参股,银企合作,市场化运作”原则成立的浙江信林担保有限公司,迄今已为80多家林产品加工企业和合作社提供了200多笔贷款担保融资服务,累计3.8亿元。浙江省林业产业联合会从2005年4月开始在全省开展林业企业信用评价工作,目前已经完成了105家林业企业的信用评价工作,有力地推进了浙江省林业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另外,2006年3月浙江省正式启动了政策性农业保险试点工作,林木被列入11个参保品种,森林保险工作迈出了有力的第一步。

4 结论

林权抵押贷款可以有效地解决林业信贷市场的信息不对称难题, 对突破林业发展的资金瓶颈, 拓展金融部门业务范围, 扩大信贷支农渠道, 乃至整个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都具有重大意义。整体而言, 尽管我国部分经济发达地区已经基本具备有关条件, 但一些薄弱环节亟须加强, 如森林资源资产管理不够规范, 森林资源资产评估工作基础薄弱, 林业担保体系建设刚刚起步、林业金融环境有待进一步改善等等, 而这些工作涉及到林业、金融、财政和保险等多个部门, 需要在统一领导和多方配合下才能逐步推进。因此, 开展林权抵押贷款工作有必要成立金融、林业、财政和保险等部门组成的林权抵押贷款工作领导小组, 统一领导、协调相关职能部门的政策制定、方案设计及落实等工作, 先在个别基础条件较好、积极性高的地区进行试点, 取得成功经验后逐步推广。

参考文献:

- [1] 陈晓倩. 林业可持续发展中的资金运行机制[M]. 北京: 中国林业出版社, 2002: 46—47.
- [2] 徐建斌. 信息不对称与信贷资源配置研究[D]. 杭州: 浙江大学, 2004.
- [3] 胡栗源, 冯祈善, 邬江. 信息不对称导致的信贷风险分析与对策[J]. 统计与决策, 2006(16): 130—131.
- [4] 喻先祥, 毕家新. 信息不对称下的银行借贷市场: 扭曲及对策研究[J]. 河南金融管理干部学院学报, 2003(3): 44—46.
- [5] 王永清, 曹薇. 不同所有制林业辨析与投融资渠道探讨[J]. 林业经济, 2006(3): 56—58.
- [6] 李浪. 非公有制林业主体融资问题的思考[J]. 浙江林业科技, 2005, 25(2): 69—74.
- [7] 陈玲芳, 金德凌. 信息不对称与林业信贷融资问题[J]. 林业经济问题, 2005, 25(6): 352—354.
- [8] 朱勇茂. 森林资源资产抵押贷款若干问题的思考[J]. 林业财务与会计, 2001(10): 27—28.
- [9] 颜玲. 对推行森林资源资产抵押方式融资的思考[J]. 森林工程, 2005, 21(2): 4—5.
- [10] 盛洪. 现代制度经济学: 下卷[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3: 199—218.
- [11] 李转运, 李拥, 李军. 抵押担保贷款: 中外比较研究[J]. 农村金融研究, 2001(4): 25—29.
- [12] 王美福, 潘强敏. 站在新的发展起点 更应注重经济增长的质量——浙江与人均 GDP 3 000 美元国家和地区的比较研究[J]. 浙江统计, 2006(5): 4—6.
- [13] 韩国康, 刘海英, 徐曙娟. 对浙江省林业融资创新的思考[J]. 浙江林业科技, 2006, 26(6): 55—59.
- [14] 徐秀英, 沈月琴, 石道金. 浙江林业现代化建设制度与组织保障研究[J]. 绿色中国, 2005(10): 48—51.

Causes and countermeasures for forestry credit financing difficulty

TAO Bao-shan¹, SHI Dao-jin¹, HAN Guo-kang², LIU Hai-ying²

(1.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Zhejiang Forestry College, Lin'an 311300, Zhejiang, China;

2. Financial Office, Forestry Department of Zhejiang Province, Hangzhou 310020, Zhejiang, China)

Abstract: Great progress has been made in forestry construction in China in recent years, but the problem of fund shortage is also prominent. It is concluded that the high cost of capital transaction caused by asymmetric information is the key reason of forestry financing difficulty, and mortgage loan on forest ownership is an effective solution to the problem. Taking Zhejiang Province as an example, by analyzing the marketization level, forest resources, system of policies and regulations, and professional cooperative organizations and credit system, we draw a conclusion that the conditions for mortgage loan on forest ownership have been basically met in Zhejiang Province, and the work should be done gradually under the leadership of the government and good cooperation of different departments. [Ch, 14 ref.]

Key words: forest economics; credit financing; asymmetric information; mortgage loan; Zhejiang Province